

萬芳醫院榮獲 103 年內政部友善建築評選

繼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三棟建築物，榮獲首屆（102 年）特優級友善醫療設施&示範標竿後，萬芳醫院獲得「103 年醫療設施類友善建築」，並於 12 月 19 日假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 15 樓國際會議廳舉行頒獎典禮，萬芳醫院由總務室工務組王永亘組長代表領獎。

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自 99 年起即率先推動「友善建築評選」活動，102 年度除提高評選基準外，在原有「集合住宅」「餐廳（飲）」及「展演場所」3 項評選類型外，增加「醫療設施」類型。醫療設施泛指提供醫療服務的空間均屬之，例如各級醫院、療養院、診所、醫美中心、健康管理中心、癌症中心、醫療中心等。【圖：內政部長威仁部長（左）頒獎予萬芳醫院代表王永亘組長（右）】



萬芳醫院秉持著「病人為尊」，致力打造最優質友善的就醫環境，從一樓大門前花圃的無障礙設施，貼有防滑的地面與安全扶手，到院內明亮的空間環境，無障礙、友善、親子廁所等設有扶手及緊急求救鈴，全院指標皆採用直覺式慣用標誌，提供批價及領藥之博愛櫃台等無障礙設施，提供行動不便之民眾舒適的空間。未來亦將繼續配合政府推動建置安全、便利、友善的就醫環境，以擴大

無障礙生活環境，提昇國人對於無障礙生活空間之重視，共同迎接高齡化社會的到來。【左圖：診間指引，院內指示標誌採用慣用標誌】【下圖：一樓大門前花圃無障礙設施（左圖）防滑的地面與安全扶手（右圖）】



（文/萬芳醫院）